

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A 股每股派送现金红利 0.033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202,715,323.39 元，资本公积为 840,957,792.75 元，未分配利润为 10,215,100,955.33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送现金红利 0.033 元（含税）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 1,852,884,638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,145,193.05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 30.16%，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4 月 15 日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2、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公司

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认为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盈利水平、现金流水平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投资者合理回报等因素，是基于对 2023 年公司实际经营业务需要做出的客观判断，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和可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及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《章程》的相关现金分红的规定；同意利润分配预案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2024 年 4 月 15 日，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同意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.33 元（含税），预计派送金额为 61,145,193.05 元，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股东利益、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6 日